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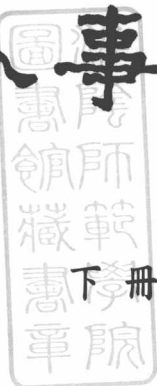
二二八 事件研究 下卷

褚靜濤 著

1468637

二二八事件研究

褚靜濤



淮陰師範圖書館1468637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二二八事件研究 / 褚靜濤著. -- 初版.
-- 台北市：海峽學術，2011.02
冊： 公分

ISBN 978-986-6480-48-5 (上冊：平裝)

ISBN 978-986-6480-49-2 (下冊：平裝)

1. 二二八事件

733.2913

99022330

二二八事件研究(下)

褚靜濤 著

海峽學術出版社 發行人/黃溪南

(116)台北市景興路193號4樓之7

電話(02)8663-2559 傳真(02)8663-2466

劃撥帳號 19389534 (戶名：海峽學術出版社)

電子信箱 sreview@ms47.hinet.net

台灣總經銷 問津堂書局

(100)台北市師大路165號

電話(02)2367-7878 傳真(02)2367-7432

書局門市批發 成信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(231)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四維巷2弄2號4樓

電話(02)2219-2080 傳真(02)2219-2180

印刷排版 輪速印刷有限公司

(235)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568巷28號1樓

電話(02)2226-4796 傳真(02)2226-5250

2011年7月初版 定價380元

ISBN 978-986-6480-49-2

※缺頁或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更換※

目 錄

第四章 十六縣市的抗爭 375

- 第一節 北部地區 375
- 第二節 中部地區 382
- 第三節 南部地區 395
- 第四節 東部地區及澎湖 414
- 第五節 各縣市抗爭的特點 424
- 第六節 二二八事件的基本性質 427

第五章 軍事鎮壓與宣慰 436

- 第一節 籌畫處置二二八事件 437
- 第二節 實施軍事鎮壓 467
- 第三節 白崇禧宣慰 513
- 第四節 清鄉 534

第六章 二二八事件善後 549

- 第一節 各方對二二八事件的反應 549
- 第二節 改革台灣省政 588
- 第三節 魏道明緩和民怨 614
- 第四節 陳儀之死 644

第七章 二二八事件的爭議 659

- 第一節 二二八事件傷亡人數評估 659
- 第二節 二二八事件與階級衝突 615
- 第三節 二二八事件與省籍衝突 681

v 二二八事件研究 下

結論 703

主要參考書目 708

第四章 十六縣市的抗爭

台北市是二二八事件的發源地與中心，對全台16縣市產生示範效應，反過來全台各縣市的抗爭又鼓舞了台北市民的鬥爭勇氣。彼此相互激蕩，使二二八事件發展成為波及全台的政治改革運動。將台北市與全台各縣市的抗爭孤立起來觀察，或乾脆將全台各縣市的抗爭省略掉，僅談台北市的活動，是無法瞭解二二八事件全貌的。根據全台各縣市的地理位置，可以分為四個地區。下面就分述全台各縣市的抗爭。

第一節 北部地區

北部地方包括基隆市、台北縣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。因靠近台北市，北部四個縣市對台北市二二八事件的反應較為迅速。基隆市為台灣北部門戶，為官民必爭之地，鬥爭慘烈。台北縣、新竹市、新竹縣因兵力較多，官民維持治安，大體上相安無事。

一、基隆市

基隆市距離台北市29公里，交通便利，二二八事件發生後，首先波及。2月28日下午6時，松山、八堵一帶出現暴動。群眾在戲院毆打國軍官兵及外省人，中權艦水兵1名當場被毆斃，士兵及外省人數十人受傷。晚8時，民眾襲擊基隆市第一警察分局，搶奪槍支。憲警及基隆要塞司令部士兵開槍，驅散群

眾。夜12時，陳儀任命基隆要塞司令史宏熹為基隆臨時戒嚴司令，負責維持治安。

3月1日晨，要塞司令部宣佈基隆市臨時戒嚴，軍憲警分區警戒巡邏，收繳台籍警察槍支。下午，基隆市參議會舉行臨時大會，由副議長楊元丁主持，參議員、民眾代表等參加，旁聽群眾踴躍，痛責陳儀劣政，主張台灣地方自治，提出政治、經濟改革案多件，並要求立即解除戒嚴。

2日，基隆市參議會召開會議，勸告民眾及學生。中午，提出軍政民聯合調解會名單。晚上，參議會要求解嚴。要塞司令部鑒於秩序稍平復，于下午6時奉陳儀指示解除戒嚴，仍負責基隆地區的治安，哨兵集結在港務局、市政府、第一警察分局及中正區等地。

3日上午9時，各界在基隆要塞司令部，召開軍政民聯合調解委員會會議。「市民暴動，預先策動各機關職工怠工、罷工，第二肥料工廠曾有罷工之事。警局十餘本省籍警員，連人帶槍一去不返，且有機槍一挺亦告失蹤。」¹

4日上午9時，全市16個團體代表共組「二二八事件處理委員會基隆分會」，推舉市參議會正副議長黃樹水、楊元丁，分任處委分會正副主任委員，下設總務、治安、宣慰、調查、善後、糧食六組。受台北市影響，群眾備受鼓舞，要求按戶徵集壯丁，準備暴動。

民眾擬接收市政府、公安局及市區各機關，炸毀碼頭，佔領車站，均以戒備森嚴無法實現。8日下午2時，群眾五、六十人發動進攻，衝向基隆要塞司令部，守兵開槍還擊，死十餘人，民眾撤退。深夜，史宏熹再次宣佈戒嚴，憲警搜查戶口，

1 《3月3日中央社基隆江參電》，《二二八官方機密史料》，第21頁。

逮捕嫌疑人犯90餘人，搜獲炸藥200餘箱。官民衝突慘烈，死傷甚眾。據基隆市政府及要塞司令部的報告，共計死傷軍警及公務人員153人，民眾死傷103人。¹因基隆市兵力較多，軍隊控制住了局勢，守住基隆港，馳援國軍得以順利登陸。

二、台北縣

2月28日下午，在台北縣政府所在地板橋，民眾包圍板橋車站，攔截火車，將車上外省公務員當做貪官污吏，拖下毆打。3月2日，省參議員林日高、國民參政員兼鎮長林宗賢出面組織「服務隊」，維持治安，勸阻勿毆打外省人，引導民眾。

6日上午10時，二二八事件處理委員會板橋支會，在板橋中山堂舉行成立大會，林日高、各學校校長、各里長、群眾代表等參加，由林宗賢鎮長主持，討論糧食供給、維持治安、鄉土防衛等問題。關於支會組織，決定：常務委員會之下，設總務、連絡、糧食、治安、財務、救護等六組；治安組分學生、青年兩隊，各組均設警衛隊，推舉王以文為主任委員、游石虎為副主任委員。決議擁護處委會總會所通過的八項政治改革綱領，推派代表，向總會表示敬意。下午2時散會，各組繼續舉行小組會議。²台北縣參議會在事件期間，無具體行動。

2月28日下午，鶯歌發生暴動。3月1日，士林民眾搶奪供應局倉庫，獲取武器。新店民眾搶奪供應局糧服倉庫。淡水、瑞芳發生毆打外省人事件，金瓜石銅礦籌備處職員宿舍被搗毀。6日，三重埔群眾攻擊並燒毀派出所，奪取槍支。民眾包圍三峽派出所，焚燒公物，毆打警員。

1 《楊亮功、何漢文關於台灣「二二八」事件調查報告及善後辦法建議案》，《台灣「二·二八」事件檔案史料》（上冊），第266頁。

2 《中外日報》1947年3月7日，《二二八官方機密史料》，第122頁。

3月4日上午10時，在宜蘭劇場，青年大會緊急提議，對二二八事件犧牲者哀悼一分鐘。青年代表提出：「肅清貪官污吏。二、各機關首長應引責自動的提出辭職。三、軍隊及政府機關禁止武裝。四、為保護安寧，外省同胞應予集中，受青年監視保護。」¹

5日上午，宜蘭市緊急召集各界代表10名，成立「二二八事件處理委員會宜蘭分會」，推舉省立宜蘭醫院院長郭章垣為主任委員，黃再壽、陳金波、游如川為副主任委員，請軍、警各機關負責人（外省人5名），相互簽名宣誓，為維持宜蘭市和平秩序努力，要求陸軍倉庫、陸軍醫院的武裝，移交處理分會保管。飛機場負責人周分隊長拒絕，扣押交涉委員4名，晚6時釋放。飛機場警隊在宜蘭市內維持治安，秩序恢復正常。處委會主張：「（一）設置宜蘭分會；（二）縣、市長民選。」²

羅東有處理委員會成立。蘇澳由鎮長林朝固、水利協會長林奠邦等人召集開會，組織青年維持地方治安。

林日高等在宜蘭組織司令部，指揮民眾奪取空軍站宜蘭倉庫武器及蘇澳軍需倉庫武器，軍械損失嚴重。9日國軍開到，始告平息。公務員5人受傷。³

整個台北縣各地官民衝突在最初幾日，經地方士紳的維持，治安很快恢復，民眾傷亡很少。

三、新竹市

二二八事件發生後，3月1日蔓延至新竹縣、桃園、中壢、

1 《新生報》1947年3月5日，《二二八官方機密史料》，第69頁。

2 《大明報》1947年3月6日，《二二八官方機密史料》，第89-90頁。

3 《楊亮功、何漢文關於台灣「二二八」事件調查報告及善後辦法建議案》，《台灣「二·二八」事件檔案史料》（上冊），第270-271頁。

竹東一帶。新竹市政府為確保地方治安，於1日早上召集參議員、區長等商討應對方案，議決由各參議員及區長等勸阻民眾，避免流血慘劇。當日，北上火車僅通至新竹。民眾聚集在市城隍廟附近，毆打士兵。由高雄北上的國軍700餘人留在新竹市候車，民眾未敢發起進攻。民眾襲擊竹東派出所，毆打巡官陳超，奪得手槍1支，燒毀器具、卷宗、簿冊、衣物。水泥公司、化學工廠遭燒劫。

2日上午8時，市區城隍廟一帶聚集民眾千餘人，民眾20餘人乘卡車一輛前來鼓動。9時，開始毆打路上的外省人，赴一新旅社（市府職員宿舍）燒毀器具、被服等物。然後赴東門街，燒毀外省人經營的「振興營造公司」、「中華興雜貨店」，毆打外省人。下午1時，衝擊法院、市政府、警察局、郵電局、專賣局等機構。3時，新竹市政府下令警察局，派警察會同憲兵乘卡車鎮壓。至旭橋附近，民眾包圍軍車，抓住機槍，要求繳械，擊傷憲兵1名。憲兵還擊，打死民眾8人，擊傷10餘人。當晚，新竹市參議會及地方人士多人至警察局，向市長及陳警察局長等提出，市區內的軍隊即時撤出，郭紹宗市長逐條答覆，決定憲警外出巡查，可不帶武器，在室內以武器不外露為原則，不能刺激民眾感情，民眾則不准再舉暴動，由參議員代表等擔保。

為保護外省籍人員，新竹市政府通知市機關外省人暨眷屬等集中市警察局，供給膳宿。人數達400餘人，難以容納，有礙警戒守衛，警察局乃民眾圍攻首要目標，為減少犧牲，將眷屬及一部分文弱人員分批送至招待所、氣象台、湖畔旅社等處，請駐軍負責保護。

3日，新竹市處理委員分會正式成立，主任委員張式谷，副主任委員何乾欽、李克承，參議有彭德等，號召各界參加，公

開活動。¹4日夜10時，大雨滂沱，民眾10餘人手持短槍，闖入新竹市電力公司，搶去步槍2支，子彈125發。5日下午4時，民眾5人持刀槍闖入寶山派出所，搶去短槍1支，子彈4發，步槍1支，子彈57發。飛機場台籍員兵謝雪桐等攜帶長短槍，加入民眾組織。

5日下午4時，二二八事件新竹處理委員會在市立中學開會，研議提交全省大會的提案：「一、關於本事件，公署要負全責。二、市、縣長民選，即時實施。三、公署秘書長由本省人選出，各處長及各重要幹部、法制委員會委員，半數以上應以本省人充之。四、一切公營事業，改為民營。五、專賣事業、貿易局、宣傳委員，即時廢止。六、人民有言論、出版、結社、集會之自由。七、人民生命、財產之確保。八、緊急成立台灣省經濟委員會，管理金融、物價、糧食問題。九、關於失業青年緊急措施。十、學校師資改革。」6日上午11時，派代表7名北上參加全省大會。²

6日晚，新竹處理委員會派代表南下，採購食米及蕃薯，號召中南部民眾發揚同胞愛，勿加阻止，以應新竹市民的急需。新竹市燃料廠撥出食米3萬餘斤，交處委會辦理，設法解決糧荒。

憲兵第四團新竹憲兵隊原有官佐6名，士兵87名，除遣清泉警衛長官1名、士兵38名，調團部服務長官1名、士兵16名外，實駐新竹連部僅連長1名，佐屬3名，士兵33名。民眾暴動之際，官兵依營房形勢，分層密佈哨兵。市區附近駐軍，僅基隆要塞第三總台，官兵約200餘人，空軍部隊數單位約200餘

1 《新竹市「二二八」事變處理委員會名冊》，《台灣「二·二八」事件檔案史料》（上冊），第380-381頁。

2 《新生報》1947年3月7日，《二二八官方機密史料》，第128-129頁。

人，軍用倉庫分佈不多，防守兵力單薄。市區附近，中等學校約七八所，學生總數約3000人，其中台籍學生約占90%以上，出面組織治安隊，準備收繳國軍武器，襲擊軍用倉庫，搜集糧秣，募集款項。

6日，青年在三青團新竹分團開會，討論組織、任務等。民眾以三青團為基幹，號召各界青年組織治安隊，借駐警察派出所，分頭負責巡邏。

10日夜11時，民眾突向憲兵第四團新竹憲兵隊連部開槍，擊中警戒上士班長趙之江。哨兵還擊，民眾退卻。原新竹市國民黨黨部負責人彭德（台籍），事前吸收黨員，多為海外青年，襲擊國軍，被驅散。¹

四、新竹縣

2月28日晚8時，二二八事件傳至桃園（新竹縣政府所在地），民眾聚會於大廟前廣場，抨擊長官公署的惡政，號召打倒貪官污吏。海外青年、政建成員及台北的學生，聚集于桃園縣戲院，議論台北慘案，決定組織學生隊，進行抗爭。

3月1日晚，民眾圍攻縣政府、警察局及職員宿舍，毆打外省人，強姦女教員，搶奪桃園八塊字機場倉庫槍械，先後組織台灣省自治青年同盟桃園支部及處理委員會。公務員被毆傷者甚多，財物損失嚴重。²

縣長朱文伯于2月28日赴台北洽商農林事宜，代理縣長召集縣參議員、各鄉鎮長、各校校長及部分士紳會商，希望平息暴

1 《新竹市政府處理「二·二八」事件有關報》，《台灣「二·二八」事件檔案史料》（上冊），第370-372頁、第375-378頁。

2 《楊亮功、何漢文關於台灣「二·二八事件」調查報告及善後辦法建議案》，《台灣「二·二八」事件檔案史料》（上冊），第271頁。

動。未料，群眾蜂至，官紳散去。民眾接收縣政府，趕走警局
的警察。

4日，新竹縣籍的原警總副官處長蘇紹文少將，奉派擔任新
竹縣防衛地區司令兼代新竹縣長。¹蘇紹文於4日夜抵桃園後，
下令新竹地區戒嚴，控制桃園鎮，溝通地方，安撫民情。桃園
鎮民眾起事後，中壢、關西、竹東、竹南等地起而回應。

6日，蘇紹文發佈軍民遵守事項的公告，禁止民眾集會、遊
行、演說；禁止打造、隱藏武器；禁止妨礙部隊行動；禁止竊
盜軍警武器；禁止侵入步哨警戒線；不妨礙政府機關辦公。由
於溝通得當，新竹縣無大亂。

3月1日，竹東民眾三四百人襲擊竹東派出所、水泥工廠、
化學工廠。竹南、苗栗、大湖三區境內多山，平原甚少，客家
人多居於此，民風淳樸。2月28日午後，二二八事件經由廣播電
台傳抵苗栗，地方人士為防止破壞，自動組織「防暴隊」，約
有百餘人參加。石油公司自動組織「自衛隊」，保護公司的員
工。整個苗栗地區較為平靜。

因馳援台北市的部隊在新竹一帶受阻，新竹市、新竹縣的
國軍力量相對較多，客家人民風淳樸，不好生事，加上官府準
備較為充分，官民共同維持治安，所以新竹市、新竹縣無大
亂，民眾傷亡較少。

第二節 中部地區

中部地區包括台中市、台中縣、彰化市、嘉義市。70師師
部設在台中市，70師回大陸後，台中地區的兵力甚少。台中市
是日據時期台灣反抗運動的大本營，光復初期沿續了這個政治

1 《新生報》1947年3月7日，《二二八官方機密史料》，第130頁。

傳統，成為台北市以外台灣最大的政治運動策源地。對台北市二二八事件，台中地區的民眾反應最為強烈，不但提出政治訴求，並且攻打軍政機關，使二二八事件進一步升級，鼓舞了台北市民的鬥爭勇氣。二二八事件已不限於和平的政治改革，包括激烈的軍事戰鬥。這是官方定性二二八事件為暴亂的一個主要依據。

一、台中市

台中市是中部地區的中心，也是台灣南北交通樞紐。二二八事件當晚傳至中部。3月1日上午9時，台中市參議會邀請台中縣及彰化市參議會派員，到大屯郡役所舉行聯席會議，出席者除各地士紳代表外，還有台灣文化協會、台灣民眾黨、台灣地方自治聯盟、台灣農民組合的成員，皇民奉公會壯丁團和州市協議會議員，及黨團幹部、律師、記者、文化界人士等。會中決議一致支持台北市民的要求，回應台北市民的行動，派林連宗（國代、台中律師公會會長）赴台北，向陳儀提出兩項要求：「（一）起用本省人才；（二）民選省、縣、市長。」

台中市政府接奉長官公署民政處電令，聯絡各機關。民眾從報章及廣播中知台北近況，午後，市內出現聲援台北事件傳單及標語等，民眾情緒逐漸升高。市政府商請林獻堂發表廣播講話，闡明事件真相（省財政處嚴家淦處長在座）及陳儀5時半廣播處理方針，勸告民眾冷靜鎮定，各安生業，勿輕信謠言，勿輕率生事。政建等組織的成員號召于次日召開市民大會。市政府見事態嚴重，通知各機關妥予防備，邀請市參議員中較穩妥分子，力勸民眾勿生事端。¹

2日上午9時，民眾集合台中戲院。9時10分，謝雪紅率民眾

1 《「二二八」事件台中變亂報告書》，《台灣「二·二八」事件檔案史料》（下冊），第385-386頁。

200餘人出席參加，自任主席，與張風謨（律師，政建台中分會理事）、高雨貴（三青團台中分團股長）、巫永昌（台中政建主持人）、張深（牙科醫生，政建委員）等紛起演講，抨擊政治腐敗，鼓動民眾起來反抗，聽眾報以掌聲。¹

10時，謝雪紅、何樂旗（原為警察局幹部）、林克繩（消防隊副隊長，隊長林連城）用消防隊救火警號，號召群眾千人，向市政府前進。至市政府門前，值星期日公休，群眾轉圍市警察局，見門警攜帶武器，民眾一度散開，謝雪紅高呼「要獲得自由解放，不可怕流血」，民眾一哄而上。謝雪紅等要求台籍警察放下武器，一致團結對外，勿為阿山利用。台籍警察紛紛脫下制服，拋棄武器，所餘外省籍警察為數無幾。

警察局洪宇民局長出面，規勸民眾，宣稱要求政治改革，須合理合法，民眾如有正當要求，當遵照長官指示辦理，望群眾解散。群眾中的積極分子高呼非封存武器，不能保證不殺傷。午後，民眾包圍專賣局台中分局，局長趙誠以下外省職員被拘送刑務所監禁。

悉專賣局長在前台中縣長劉存忠家中，群眾往劉宅，要求繳出武器，部分民眾要火攻劉宅。劉宅家人見來勢兇猛，放出獵狗二隻，被群眾搶獲。群情激怒，衝擊而進，劉宅護兵表示願自動繳出武器。民眾沒收其槍械，痛毆劉存忠，將其衣物用品全部搬出焚毀。民眾將劉存忠押往警察局，謝雪紅宣佈：一、將其槍決；二、命其向民眾跪地再予毆打，請民眾擇一而行。結果劉存忠第二次遭毆打，劉存忠的衛兵由警察局樓上躍下，隨被毆斃。

晚8時，民眾圍攻七五供應站第四支庫，及第三飛機廠倉庫。部隊竭力抵抗，民眾未得手。深夜，彰化、員林、大甲、

1 《台中三十一日參電》，《二二八官方機密史料》，第204-206頁。

埔里等地民眾攻入警察局，搶出部分武器。

謝雪紅召集海外歸台青年、地方人士及少數學生。民眾以何欒旗為首，幹部為陳甲木、陳義中、黃再添、吳天賞，部下約200人。消防隊以林連城為隊長。他前往台北聯絡事宜，2日晚始趕回參加圍攻國軍，部下約150人。政建以巫永昌、張風謨為首，重要幹部為童炳輝等約50名。其他民眾、學生約千餘人。

3日，民眾繼續圍攻供應站支庫及飛機場供應支庫。晚上，消防隊開來救火車，攜帶噴水管，將裝入汽油噴射，擲入手榴彈轟炸，國軍屈服，被繳步槍300餘支，軍火無數。

民眾信心倍增，謝雪紅、何欒旗、林連城等分率部下，搜索散居各處的外省籍軍公教人員及家屬，拘禁在民眾旅社、第八部隊倉庫、師範學校、市參議會、法院監獄等地。利用廣播，召集市縣參議員、各報社台籍記者，及海南島歸來人員開會。4日，台中市官方機構大多為民軍接管。

3月2日下午，台中縣市、彰化市參議會及士紳代表鑒於事態嚴重，聚於台中市參議會，成立「台中地區時局處理委員會」。因林獻堂建議，在台中師範組織「治安維持隊」，推選原日本海軍大尉出身、台中師範體育教師的吳振武為隊長。警總劃定台中為防衛區，發表警總高參黃國書中將為司令。黃司令前往台中，未開展工作。

4日下午，台中地區士紳及人民團體代表500餘名，聚集在市政府禮堂，重新組織「台中地區時局處理委員會」。謝雪紅報告民軍蜂起經過及戰況，討論通過委員會組織章程。「台中地區時局處理委員會」設總務、政務、保安、宣傳、執行等委員會外，另設各種事務部門。作戰與防衛由保安委員會負責。

保安委員會設副官團與參謀團，置有情報、通信、軍需、兵器、連絡、保護等部。處委會推選吳振武擔任民軍總指揮，軍權由謝雪紅移轉到吳振武手中。謝雪紅不服，拒絕將作戰本部的民軍編入保安委員會。

謝雪紅另組「二七部隊」，自任總指揮，鐘逸人（海外歸台青年）、蔡鐵城（和平日報記者）分任隊長與參謀，重要幹部有林西陞（和平日報副經理）、楊克煌（自由報記者）、張深切（台中師範教務主任）、楊達（文化人，無固定職業）、葉陶（楊達妻，婦女會理事）、林兌（無固定職業）、李喬松。學生隊由「時局處理委員會」推吳振武負責，閒散人員大部仍由何欒旗統率，消防隊仍歸林連城帶領。¹

5日晨，青年及學生、消防隊等組織保安警察救護隊，負擔市區治安，維持秩序。下午，市內空軍第三飛機廠的台籍人士，派員赴市民館商洽，決定將該廠予以代管，對該廠的外省人，全部集中於日軍第三十六部隊舊址，由民眾保護。²

同日，謝雪紅、鐘逸人等至台中師範，要借槍支，被拒絕，乃邀吳振武一道赴空軍三廠，面晤廠長雲鐸少將及廠方代表李碧鏘等人，辦理該廠警衛由學生隊接防事宜。此項協調，使雙方人馬免於一場火併。謝雪紅一直派人請吳振武來領導指揮部隊作戰，聞訊，吳振武設法躲避。³

5日上午10時，台中市參議會、台中縣參議會等團體召開縣市人民團體聯席會議，一致擁護台北市參議會的六項要求，對台北市犧牲者表示哀悼，要求：「一、克日準備施行憲政，

1 《台中暴動情形綜合報告》，《台灣「二·二八」事件檔案史料》（下冊），第415-418頁。

2 《大明報》1947年3月6日，《二二八官方機密史料》，第88頁。

3 《吳振武先生口述》，《二二八事件文獻輯錄》，第622-623頁。